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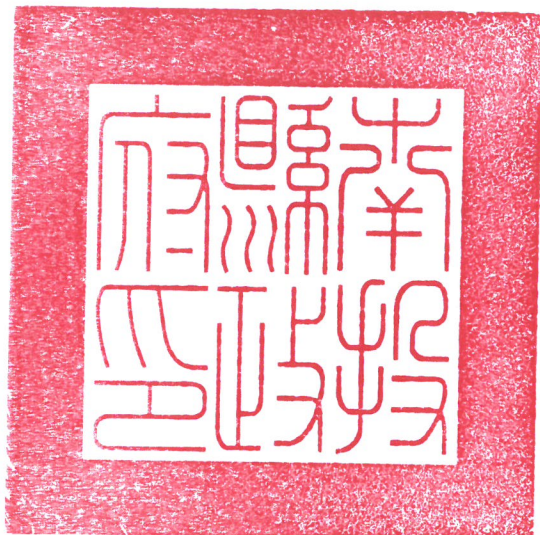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府授文資字第1120273264號

附件：登錄範圍圖1份



主旨：新增「南投縣集集鎮玉映段895-1地號」納入歷史建築「集集樟腦出張所建築群」範圍並修正登錄理由、新增法令依據。

依據：

- 一、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8條。
- 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第5條。
- 三、南投縣第一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文化景觀聚落建築群史蹟審議會第二、三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 一、新增「南投縣集集鎮玉映段895-1地號」納入歷史建築「集集樟腦出張所建築群」範圍，新增面積6.94平方公尺，並修正登錄理由。
- 二、公告新增理由：
 - (一)南投縣集集鎮玉映段895-1地號為集集樟腦出張所建築群不可分割之一部分，對歷史建築集集樟腦出張所建築群在保存完整性上具有重大意義。
 - (二)補充本歷史建築之J棟文化資產價值。
- 三、法令依據：符合《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第2條第1、2、3款之所列基準。
- 四、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9條、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如

相對人或利害關係人不服本處分者，得自本處分公告期滿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逕送本府（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經由原處分機關向訴願管轄機關（文化部）提起訴願。

五、異動後完整公告內容如下(原處分未經異動部分，效力不變)：

(一)歷史建築名稱：集集樟腦出張所建築群。

(二)種類：產業。

(三)地址：南投縣集集鎮民生路57號。

(四)歷史建築及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其地號：本歷史建築包含A、B、C、D、E、F、G、H、I、J、K共計11棟，坐落於南投縣集集鎮玉映段925地號、玉映段925-1地號、玉映段895-1地號3筆土地；南投縣集集鎮玉映段925地號土地面積4218.97平方公尺，玉映段925-1地號土地面積59.37平方公尺，玉映段895-1地號土地面積6.94平方公尺。

(五)登錄理由：

- 1、具有時代意義及藝術價值、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及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該建築群多為日治時期昭和13-18年間移築竣工，其中僅1棟於民國64（1975）年建造。日治時期作為廳舍（事務室、宿舍、倉庫）使用，民國時期由林務局接管，作林務相關業務（圖書室、醫務室、標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
- 2、本建築群共計11棟，其中A、B、C、D、H、I棟為洋小屋屋架、日式水泥瓦、編竹夾泥牆、雨淋板之日式木造建物；F、G、K棟為和小屋屋架、日式水泥瓦、編竹夾泥牆、雨淋板之日式木造建物；E棟為洋、和小屋屋架、日式水泥瓦、編竹夾泥牆、雨淋板之日式木造建物；J棟為加強磚造之兩層樓鋼筋混凝土建物。
- 3、樟腦出張所建築群先後承接日治時期樟腦產業與戰後林業，其中J棟建築雖建於戰後，但係拆除舊有宿舍改建



之新宿舍，為原樟腦出張所建築群之不可分割之一部份，且林務局與樟腦出張所之業務均有管理及經營之承續關係，亦見證濁水溪中游林業發展史。

(六)法令依據：《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第2條第2、3款。

(七)原公告(或歷次公告)及本次公告之日期及文號：

- 1、原公告為108年1月2日府授文資字第10702955381號及108年1月11日府授文資字第10800135021號。
- 2、本次公告為112年12月4日府授文資字第1120273264號。

縣長 許淑華